

四川女监又惊传罪恶 83 岁赵文秀被迫害致死

【明慧网】四川省泸州市泸县善良农妇赵文秀因给民众讲法轮功真相，二零一九年三月被泸县海潮派出所警察绑架、关押。二零一九年被泸县法院非法判刑七年半。近日获悉，赵文秀已于二零二五年三月左右在成都龙泉驿女子监狱被迫害致死，终年 83 岁。

赵文秀老人曾三次遭非法判刑

赵文秀老人家住四川泸县奇峰镇。于一九九五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后，折磨了她多年的顽疾不翼而飞，从此身体健康，精神矍铄。

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邪党江泽民集团开始疯狂迫害法轮功。赵文秀不为所惧，坚定真善忍信仰，坚持给民众讲法轮功真相，证实法轮大法好，为此她遭到中共残酷迫害。她经历过非法抄家、被迫流离失所、遭绑架、非法拘留、拘禁洗脑班；被非法判刑三次，遭受到的各种折磨多达十九种以上。

据明慧网信息：

二零零四年，赵文秀被泸县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半，劫持到四川简阳养马河女子监狱迫害。

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，赵文秀在泸县玄滩镇发真相资料时，被当地警察绑架，关押在泸县看守所。

二零一四年八月，赵文秀被泸州市江阳区法院非法判刑五年，监外执行。

二零一五年七月，赵文秀被泸县奇峰镇国保警察绑架，关押在看守所，她绝食抵制迫害，被注射了两针不明药物，之后她的记忆力突然衰退，很多东西想不起来了，身体也感到非常虚弱，吃不下东西，全身发软、心慌、难受等。

二零一九年三月，赵文秀再次被泸县海潮派出所警察绑架、关押。二零一九年，泸县法院对当时 77 岁



揭露中共酷刑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美术作品《打毒针》

的赵文秀非法判刑七年六个月。

泸县公检法机构秘密黑箱操作

在泸县公检法机构对赵文秀的一系列司法迫害过程中，她的家人得不到任何关于开庭、判决的消息，家人一次次打电话询问，泸县法院统统不予理睬，整个过程都不告诉家人，甚至最后对赵文秀非法判刑后，连个口头通知都不给她的家人，完全剥夺了家人的知情权、旁听权。家人直到监狱打电话来才得知赵文秀已经被非法判刑七年半，并被关入监狱。家人对此很吃惊，说赵文秀年岁已高。狱方称：“检查过的，没有病。”家人问法院要判决书，法院回答：“判决书从来都是只发给本人。”

但是，法院的判决书除了送达给当事人外，也要给辩护人或诉讼代理人。而辩护人在辩护过程中，有责任与当事人的家属商榷，沟通案情，听取家属意见，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为当事人争取权益，并告知判决结果，这都是辩护过程的重要组成部分。然而，赵文秀的家人却完全得不到任何信息。那么，赵文秀有真正的辩护人吗？泸县公检法机构的暗箱操作，很可能剥夺了赵文秀应有的辩护权。

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，赵文秀被

劫持到成都龙泉女子监狱。二零二五年三月左右，受尽中共恶魔迫害的赵文秀老人含冤离世。

四川女子监狱是杀人的黑窝

赵文秀，这位在法轮大法修炼中获得身心健康的善良老人，不知在四川成都女子监狱里遭受到了怎样的摧残，最终没能熬过七年半的冤狱，冤死在监狱医院里。

二十多年来，四川省女子监狱不知迫害致死了多少法轮功学员。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，泸州市江阳区两名法轮功学员，69 岁的丁国琴女士与 64 岁的原工商局公务员梁文德女士，被劫持进监狱时都是体检合格的健康人。丁国琴入狱十个月不到，梁文德入狱仅一年半，于二零一九年五月、六月，二人相继被监狱迫害致死。

被成都女子监狱直接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还有：谢长春、廖光慧、胡延顺、陈志连、黎孟书、高春秀、陈世康、严红梅、史晋秦、郭启蓉、钟俊芳、陈莲英、何先珍、李克全、谭金会、林丽莎、雷金香、胡霞、李蓉……

从明慧网曝光的监狱黑幕我们可以看到，中共监狱对法轮功学员的暴力转化，及各种迫害，不讲人伦，灭绝人性，不管年老还是年轻，手段同样的残忍毒辣。

请知道真相的人士提供赵文秀被监狱迫害致死的信息，揭露迫害，呵护善良，伸张正义，为死者申冤。

赵文秀遭迫害的部份情况请参见明慧网报道：[《四川泸州市 77 岁赵文秀被枉判七年半入狱》](#)、[《四川泸州市六旬法轮功学员赵文秀被绑架》](#)

迫害赵文秀的部分相关单位：
泸县海潮派出所 泸县公、检、法

传播“真善忍好” 四川刘宗珍被枉判三年入狱

【明慧网】近日获悉，四川泸州市江阳区 60 岁的农村妇女刘宗珍坚持修炼使她获得健康的法轮功，被江阳区公安分局构陷，遭泸州市江阳区检察院、法院非法判刑三年，二零二五年四月初被劫持到成都市龙泉女子监狱关押迫害。

刘宗珍以前身体一直不好，患有喉炎、胃炎、肺炎、肝炎、胆囊炎、乳腺增生等，受尽了病痛的折磨。身体极度虚弱的不能行走，就在地爬着走，真是苦不堪言。她公公说：“你这病要吃得好吃才能活三年，不然三年都活不到。”一九九七年修炼法轮功后，她的一身疾病没有了，身体健康了，一家人和睦相处了。

一、告诉人们“真善忍好，法轮大法好”遭非法判刑三年

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晚，刘宗珍在泸州市江阳区蓝田镇某处悬挂和粘贴“真善忍好”，“法轮大法好”的真相标语，被蓝田镇社区人员强行扭送派出所，然后被非法抄家，属于私人的信仰物品被抢走。刘宗珍被非法拘留两天回家，五月二十四日江阳区公安分局将她

处以“取保候审”。公安主要办案人员姓名王潜伟，警号 099044。

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，江阳区公安分局将刘宗珍构陷到江阳区检察院；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，江阳区检察院将她构陷到江阳区法院。检察院办案人戴淳哲等。

在所谓的“取保候审”期间，刘宗珍经常遭到骚扰。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前夕，刘宗珍所在的梨子园社区、蓝田街道办、蓝田派出所人员，共六人上门来进屋翻找东西，涉案人员的有社区人员张赢（音），街道办人员王飞等。

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，江阳区法院对刘宗珍非法庭审。有国保人员说，你说出你跟谁联系，可以轻判。二零二五年四月七日，刘宗珍被电话告知准备好衣物，判刑三年，要下监。随后刘宗珍从家中被劫持，投进成都市龙泉女子监狱（庭审、非法判刑情况暂不详）。

二、曾经多次遭迫害

二零零零年九月，蓝田镇政府干部任小波、村长石志德、派出所民警来刘宗珍家骚扰，叫她不要炼法轮功，不要到处走，不要到北京去；二零一二年上半年，村长梁贵

富、派出所管段民警又到刘宗珍家来，逼迫她骂师父、说大法不好的话，刘宗珍拒绝配合。刘宗珍说：

“大法是好的，教我们做好人，我一身的病都炼好了，给家庭节省了很多钱，法轮功是正法。中共江泽民迫害法轮功，给我和我的全家造成了很大的压力，我们长期生活在恐惧之中。”

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，刘宗珍在西南商贸城告诉人真相被人恶告。七月二日，玉带桥派出所四个便衣警察闯进她家非法抄家，抢走了属于她个人信仰的所有大法书籍和周刊，共有六、七十本，还抢走了播放器。七月二十日，玉带桥派出所打电话通知去一趟，说是签字。刘宗珍去了，就被强迫检查身体，查核酸，抽血，验血，做 CT，检查心脏；下午五点，他们将刘宗珍非法关押到纳溪看守所。到了看守所，刘宗珍又被检查身体，做 B 超，做 CT，抽血，被非法拘留十五天后，八月四日才得以回家。八月七日，玉带河派出所又叫她去签字。估计是“三书”之类的东西。刘宗珍拒签，警察就自己动手，写上她的名字，抓住她的手强盖手印。◇



【明慧网】四川省泸州市 86 岁的法轮功学员唐旭珍女士因告诉民众避灾良方，于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遭当地检察院非法起诉，面临邪党公检法人员的司法迫害。

唐旭珍老人是泸州市西南医科大学的退休副教授，修炼法轮大法已经二十九年。当年她身患胃炎、肝炎、胆囊炎、肾盂肾炎、鼻咽癌等十几种重病，虽身处医疗条件好的大医院，但药物治疗疗效甚微，身体衰弱到了每日口含红参才能维持工作和生活。一九九六年，唐旭珍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很快就恢复了

久违的健康。

中共于一九九九年七月开始疯狂迫害法轮功。唐旭珍因坚持真善忍信仰，坚持给民众讲法轮功真相，遭到中共严重迫害：多次遭非法抄家、绑架、关押；三次被劫到洗脑班；非法劳教三年；二零零九年又被非法判刑三年零六个月。

虽然屡遭迫害，唐旭珍帮助世人了解真相的初心不改。因为她告诉人们相信法轮大法好、真善忍好就能避灾祸，做这样的好事，被中共人员监控、跟踪。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，泸州市江阳区检察院人员电话通知唐旭珍去检察院，称已经将她非法起诉，因为她在二零

四川 86 岁唐旭珍老人遭检察院非法起

二四年八月、二零二五年五、六月三次给他人赠送真相护身符。据悉该检察院人员以所谓“破坏法律实施罪”对老人进行起诉，并要她签字。老人拒绝签字，还向他们呈递《新闻出版署 50 号令》与公安部 39 号文件。她说：“我没有哪样事情是违法的，你们乱整才是真正违法的。”

唐旭珍因告诉民众避灾良法，传播善意，再次面临中共司法迫害。恳请各界人士关注泸州市公检法人员迫害善良老人唐旭珍的情况。请伸出您的援手，为正义发声，制止迫害，让天下早日回归清平。◇